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公司名称：**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至广信”）
- **增资金额：**使用 61,479.66 万元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对东至广信进行增资。
- 本次增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资金募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429号《关于核准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开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88,199,135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27 元，已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434,999,926.45 元，扣除发行费用 36,099,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398,900,926.4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验字[2017]554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于以下东至广信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东至广信 1.5 万吨/年邻苯二胺清洁化生产技改项目	东至广信	18,189.93	15,305.20

2	东至香隅化工园北区 24MW 热电联产项目	东至广信	40,160.00	31,952.00
3	东至广信码头工程项目	东至广信	17,157.17	14,222.46
合 计		-	75,507.10	61,479.66

二、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2018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保证全资子公司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简称“东至广信”）有充足资金顺利实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东至广信1.5万吨/年邻苯二胺清洁化生产技改项目”、“东至香隅化工园北区 24MW 热电联产项目”、“东至广信码头工程项目”，保障募投项目能按计划进度完成，尽快产生经济效益，同意公司向东至广信增资 61,479.66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三、承担募集资金项目子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2009 年 11 月 02 日
- 3、注册地址：安徽省池州市东至县经济开发区
- 4、注册资本：33,000 万元
- 5、法定代表人：陈永贵
- 6、经营范围：农药原药，光气及光气系列产品等的生产和销售。
- 7、股东情况：东至广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东至广信 100% 股权。
- 8、主要财务数据：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东至广信的资产总额 1,403,317,359.67 元，负债总额 874,813,861.25 元，营业收入 1,114,697,504.60 元，净利润 58,694,327.41 元。

本次增资计入东至广信注册资本为 60,8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为 679.66 万元。增资完成后，东至广信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93,800.00 万元。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增强公司持续盈利的能力，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本次增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特此公告。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7日